

協助地方政府整（修）建地方警察機關辦公廳舍待勤處所成果績效報告書

壹、基本資料

執行縣市	新北市		
執行單位	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板橋分局		
工程名稱	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113 年度板橋分局待勤處所廁所整修工程		
建物地址	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 1 段 52 號		
建造年份	70 年	整修面積 (平方公尺)	34
規劃/設計廠商	潤鴻建築師事務所	施工廠商	昇鋒營造有限公司
工程總經費(千元)	500	中央協助經費 (千元)	500
地方自行負擔經費 (千元)	0		

貳、計畫目標與概要

- 一、因應警察人員勤務時間採 24 小時循環銜接，其待勤休息環境是否良善，直接影響警察人員能否獲得完善休息及體力回復，並影響勤務執行成效。因此提供較佳待勤環境，係刻不容緩且必要工作；唯有警察人員隨時具備充沛體能與精神，才能應付瞬息萬變的環境及危險治安事件。
- 二、藉由修繕警察機關辦公廳舍待勤處所及外勤單位浴室、廁所等設施，營造符合「安居、樂業」工作環境，進而增進警察人員福祉，讓第一線員警實質有感，以提升員警工作士氣及執勤效率，並彰顯政府支持警察同仁，讓警察有更強之能量守護治安。

參、計畫成果與效益

一、營造友善休息環境：

藉由整（修）建待勤處所內裝空間，提供警察人員優質之待勤環境，結合人性及環保需求，使整建內裝後之待勤處所機能有效發揮，強化警察人員待勤生活之基本條件。

二、提振警察工作士氣，促進勤務效能：

提供良好休憩環境，讓警察人員於待勤時能及時補充體力，為每次執勤做好最佳之體能整備，以提高勤務效能及執勤安全。

三、營造優質執勤文化：

透過需求交流，了解同仁創造互動空間，結合交流需求，以營造優質警察文化，紓解警察人員因勤務產生之巨大壓力或負面情緒。

四、彰顯政府照顧同仁德政：

透過待勤處所環境美化，不僅彰顯政府長期照護警察人員之美意，更直接支持警察人員執勤之基本權益，為警察工作加分，大幅提振警察人員工作士氣。

肆、施工前中後照片：



1(施工前)



2(施工前)



3(施工中)



4(施工中)



5(施工中)



6(施工中)



7(施工後)



8(施工後)

伍、其他相關事項（機關承辦人員）

單位	姓名	職稱	電子信箱	聯絡電話	傳真
新北市政府 警察局 (板橋分局)	蘇信誠	巡佐	p20609@ntpd.gov.tw	02- 29684828	02- 29652928